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于2023年7月14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将审议的公司关于收购上海城建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于会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收购上海城建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资料，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签字：



2023年7月10日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3年7月14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将审议的公司关于收购上海城建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于会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收购上海城建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资料，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签字：



2023年7月10日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将审议的公司关于收购上海城建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于会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收购上海城建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资料，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签字：



2023 年 7 月 10 日